

申报评审 工程 系列 水利工程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情况一览表

单位: 河北省>>沧州市>> 沧州水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姓名	曹雷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04	参加工作时间	2004.08	
身体状况	健康			行政职务	无	现从事专业	水利工程	
现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u>工程</u> 系列 水利水电工程专业 资格名称: <u>高级工程师</u>		取得时间	2018.12	申报评审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u>工程</u> 系列 <u>水利水电工程</u> 专业 资格名称: <u>正高级工程师</u>		
评审方式	正常评审			是否定向		否	是否卫生一线	
量化评分 推荐排名	得分: <u>93</u> 分 得分排序: <u>2</u> 名 推荐排序: <u>2</u> 名 单位共推荐: <u>4</u> 人			工作单位性质		国有企业	所在单位人事 部门电话	0317-357103 5
申报人符合申报评审条件情况								
序号	内容项目	内容						
1	学历资历 (第一学历和最高学历)	毕业时间	学校	专业	学历程度	学位		
		2004.07	石家庄铁道学院	现代应用电器与电子	专科			
		2015.06	河北工程大学	水利水电工程	本科			
		取得现任职资格年限			2018 通过 取得; 满 7 年			
2	年度考核	取得现任职资格后, 年度考核共 <u>7</u> 次, 其中优秀 <u>2</u> 次, 合格 <u>5</u> 次, 基本合格及以下 <u>0</u> 次。优秀年度: <u>2018</u> 年; <u>2022</u> 年						
3	专业技术工作经历 (能力)	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年限		2004 年 08 月至今, 满 21 年				
		取得现任职资格后基层工作年限						
		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能力)情况	本人符合河北省工程系列水利工程专业正高级工程师评审条件中三、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能力)条件第(三)项第1条: 担任施工建设中技术负责人和项目经理, 完成了《沧县 2019 年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农村生活用水置换 EPC 项目》、《盐山县 2019 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农村生活用水置换第二批结余资金项目》、《沧县 2020 年江水村村通水源置换项目(即沧县 2020 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农村生活用水置换项目(第二批)) EPC 总承包项目》、《泊头市土河治理工程》、《河北省沧州市大浪淀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水库内坡马道上下栅栏板防护工程 2022》、《吴桥县 2023 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农业灌溉水源置换项目施工一标段》、《河间市北排河治理工程》中型工程 7 项。					

4	业绩成果	荣誉称号	1、2018 年度被沧州市水务局授予嘉奖奖励； 2、2022 年度被沧州水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授予嘉奖先进工作者。
		其他成果	本人符合河北省水利工程专业正高级评审条件中第四项第（二）条、第（四）条、第（五）条： 1、主持《水利工程灌浆技术分析》重点课题研究，获科研成果壹等奖；负责《水利工程施工质量管理分析》、《水利工程施工降水研究》重点课题研究，获科研成果壹等奖； 2、负责编制团体标准、地方标准《淡水环境下水工钢闸门金属热喷涂防腐技术规范》(T/CHBAS 59-2024)、《水闸位移监测工作规范》(T/CHBAS 60-2024)、《水利工程项目施工文件归档规范》(T/CHBAS 62-2024)、《橡胶坝安全监测技术规范》(DB13/T5703-2023)4 项，由河北省标准化协会、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实施； 3、发明专利《一种防爆工具加工用锻造装置》(专利号：ZL2024 10235116.7)、《一种水利水电工程用防潮处理设备》(专利号：202410607571.5)、发明专利《一种水利工程用可调节的水闸装置》(专利号：202411674961.0)、发明专利《一种水利用桥梁墩柱防护系统》(专利号：202410328492.0)已被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和进入审查阶段，其中发明专利《一种防爆工具加工用锻造装置》(专利号：ZL2024 10235116.7)已在河北安易达思防爆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使用，并在质量、安全和经济方面取得显著效益，其产品在水利水电工程应用中提高了安全性。
		论文著作	本人符合河北省水利工程专业正高级评审条件中第四项第（六）条： 著作《水利工程施工技术与管理研究》(书号：ISBN 978-981-5249-12-5)，2024 年 5 月维泽科技出版社出版，合著，与自己从事专业相同。
5	推荐单位意见	意见：同志所有申报材料真实、有效，符合任职条件，准予申报。 审核人签名：曹雷 负责人签名：沈鑫来 2025 年 7 月 24 日	
6	主管部门意见	意见：同志所有申报材料真实、有效，符合任职条件，准予申报。 审核人签名：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7	县(市、区)职改办意见	意见： 审核人签名：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8	设区市职改办意见	意见： 审核人签名：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9	省职改办意见	意见： 审核人签名：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此表由申报人员本人按照申报相应专业资格条件填写并经组织审核后，逐级上报。 2、一律正反打印，一式三份，其中一份在单位公示使用，两份装袋供职改办存档和评委会使用。 3、行政职务包括股、科、处级及其以上职务。有行政职务的必须填写，否则视为弄虚作假。 4、表中 2、3、4 项均指取得现专业资格后的情况。 5、“取得现任职资格后基层工作年限”栏，仅中小学、卫生专业申报人员填写。 6、表中 5-9 项填写明确意见；XX 同志所有申报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符合任职条件，是否准予申报。			